

九龍城區議會
申請九龍城區議會撥款及
調撥「九龍城區文化藝術節 2013/2014」活動所剩餘撥款
以舉辦賀年音樂劇

主旨

本文件旨在請議員通過調撥「九龍城區文化藝術節 2013/2014」活動所剩餘撥款的 100,000 元，及從九龍城區議會撥款中批出 452,000 元，予九龍城區節日慶祝活動籌劃工作小組(下稱「工作小組」)於 2014 年 1 月初舉辦賀年音樂劇。

背景

2. 九龍城區議會於 2013 年 8 月已通過從九龍城區議會撥款中批出 1,000,000 元予工作小組舉辦「九龍城區文化藝術節 2013/2014」的一系列活動。所有活動已完成招標程序，根據中標承辦商的報價及活動實際開支，預計約有 100,000 元餘額。根據民政事務總署的撥款指引，有關款項只能用於舉辦推廣文化藝術活動，不能調撥予其他社區參與活動。為更有效運用九龍城區議會撥款，現建議調撥「九龍城區文化藝術節 2013/2014」活動中的撥款餘額 100,000 元及從九龍城區議會撥款中批出 452,000 元，於 2014 年 1 月初在九龍城區舉辦兩場大型賀年音樂劇。活動將邀請九龍城區居民免費參加，當中包括弱勢家庭及少數族裔人士，讓他們有機會於區內欣賞大型及高質素的音樂劇。工作小組已於 2013 年 11 月 20 日以傳閱文件方式通過活動計劃建議及財政預算建議。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活動建議

- 一. 活動名稱 賀年音樂劇
- 二. 申請撥款：552,000 元
- 三. 申請團體：九龍城區節日慶祝活動籌劃工作小組
- 四. 合辦機構：九龍城民政事務處
- 五. 活動目標：推廣文化藝術，讓九龍城區居民包括弱勢家庭及少數族裔人士有機會於區內欣賞大型及高質素的音樂劇

- 六. 參加人數：暫定九龍城區居民 900 人(備註：工作小組正在聯絡區內其他較大型的場地。如舉辦地點為紅磡社區會堂多用途禮堂，兩場音樂劇參加人數合共 900 人；如活動在區內其他較大型場地舉行，實際參加人數將按有關場地可容納人數而增加)
- 七. 舉行日期：2014 年 1 月初
- 八. 舉辦地點：暫定紅磡社區會堂多用途禮堂(備註：工作小組正在聯絡區內其他較大型的場地，實際舉辦地點將按其他場地的回覆結果而定)
- 九. 活動性質：音樂劇
- 十. 活動內容：由香港的著名劇團製作及統籌兩場大型勵志式音樂劇，並由專業演員擔綱演出。另外，每位參加者將獲派發紀念品乙份，以賀新歲。
- 十一. 財政預算：請參閱附件

秘書處意見

3. 是項活動獲九龍城民政事務處支持，亦符合九龍城區議會的撥款準則，建議予以支持。

徵詢意見

4. 請議員考慮通過調撥「九龍城區文化藝術節 2013/2014」活動剩餘撥款的 100,000 元及從九龍城區議會撥予工作小組的款項中批出 452,000 元，以資助舉辦上述活動，並在 2013 年 12 月 4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或之前將填妥的回覆交回秘書處。按會議常規的規定，若秘書處接獲的回覆中，支持意見達三分二或以上，則視有關撥款安排及申請獲得通過。

九龍城區議會秘書處

2013年11月

賀年音樂劇

財政預算

	項目	預算支出 \$	建議撥款 \$
1.	設計及製作宣傳海報(A3) (\$4 x 1,500 張)	6,000	6,000
2.	郵費(海報: \$1.7 x 1,500 張; 請柬: \$1.7 x 500 張) (註 1)	3,400	3,400
3.	設計及製作 i) 請柬(\$3.5 x 500 份) ii) 回條及信封(\$1.5 x 500 份)	1,750 750	1,750 750
4.	入場券(\$0.5 x 500 張 x 2 場) (註 2)	500	500
5.	設計及製作場刊(\$2 x 500 份 x 2 場) (註 2)	2,000	2,000
6.	典禮用品(包括簽名簿及儀式用具等)	2,000	2,000
7.	設計及製作入場人士紀念品(註 3)	18,000	18,000
8.	委聘專業劇團製作及統籌兩場音樂劇(註 4)	500,000	500,000
9.	攝影及沖曬相片	500	500
10.	購買飲用水(\$3 x 30 支) (註 5)	90	90
11.	社區幹事酬金(\$44 x 1.05 x 77 小時) (註 6)	3,557.40	3,557.40
12.	雜項	452.60	452.60
13.	應急費用(註 7)	13,000	13,000
總額:		552,000	552,000

註 1: 郵寄請柬和海報等予嘉賓及地區團體。

註 2: 如舉辦地點為紅磡社區會堂，每場觀眾人數為 450 人，兩場合共約 900 人，其餘入場券及場刊用作後備。若舉辦地點為區內其他較大型場地，將調撥應急費用款項支付增加的支出。入場券將會公開派發。

註 3: 如舉辦地點為紅磡社區會堂，將製作 900 份紀念品，每份不超過 20 元。若舉辦地點為區內其他較大型場地，紀念品數目將適量增加。

註 4: 費用包括製作、統籌兩場大型勵志音樂劇，並提供司儀 1 位、專業演員約 15 人、歌曲版權及牌照費用等，並以採購方式購買上述服務。

註 5: 飲用水提供予出席活動的嘉賓，不包括已獲資助酬金的人員。

註 6: 社區幹事工作包括郵寄海報、請柬予地區團體及協助活動當日一切場務、典禮儀式、出場安排及接待嘉賓等工作，時薪為 \$44，另加 5% 強積金。

註 7: 若舉辦地點為區內其他較大型的場地而需要支付場地租金，將運用應急費用以支付有關款項。